

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原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公司原董事长王思淇先生、原副董事长兼总裁左越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，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，拟合计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（含）。

2、截至2024年8月7日，本增持计划期限届满，王思淇先生、左越先生在增持期间未增持公司股份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4年8月7日的《董监高持股明细表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原董事长王思淇先生、原副董事长兼总裁左越先生计划自2024年2月8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

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二、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截至2024年8月7日，王思淇先生和左越先生因受窗口期、资金安排等影响，未能在原定期限内增持公司股份，本次增持计划未完成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增持计划未实施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对公司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9日